

中原(中国)物业顾问有限公司 CENTALINE (CHINA) PROPERTY CONSULTANTS LIMITED

持牌地产代理公司 牌照号码: C-602177

编号: ZY-SE003-0708-00090

致送:中原(中国)全体

发送:黎明楷

抄送:地方(副)总经理全体

日期: 2007年9月3日

事宜:关于员工通过公司买卖或租赁物业的申报事宜

关于员工通过公司买卖或租赁物业的申报事宜

"中原"作为一家有声誉的专业中介代理机构,诚信与公平尤为重要。近日发生多宗投诉,都是因为有中原员工作为交易的其中一方,隐瞒身份,串通业务人员,在谈判过程中刻意损害交易另一方的利益,造成恶劣影响,严重损害公司商誉。因此,由即日起,员工通过中原(中国)或其旗下各公司买卖或租赁物业的,必须在签署买卖或租赁三方合同中注明该交易涉及到的中原(中国)员工身份;如属直系亲属买卖或租赁物业的,若没有合理的不知情解释,也必须在三方合同中注明该直系亲属与中原(中国)员工的关系。针对未申报或未如实申报的,公司将视情节轻重给予员工警告、降级甚至无偿解雇的处罚。

上述规定适用于中原(中国)及其旗下各公司的全体员工,同时,为避免员工因未能及时了解本规定而遭受处罚,各地方(副)总经理有责任及时告知下属并确保员工知悉。

特此通知!

黎明楷

中原(中国)董事总经理

九龙旺角弥敦道677号恒生旺角大厦18楼全层 18/F., Hang Seng Mongkok Building, No. 677 Nathan Road, Mongkok, Kowloon. 电话 Tel: (0852) 2810 1515 传真Fax: (0852) 2521 7909 中原(中国)网址:http://www.centaline.com.cn